

企業資訊系統應用，微學程(9學分)

BUS-U-MP-003

配當年：115學年度

學程描述：

隨著資訊通訊科技(ICT)的進步，改變企業營運及商業模式，企業電子化(Electronic Business)已經成為企業永續經營及維持競爭力的重要基礎。為提升學生對企業電子化重要性的了解及將企業電子化延伸到資訊系統之應用，本學程目的主要在培養學生具備企業電子化及企業資訊系統應用的跨領域專業能力，除了基礎、核心/進階課程加強學生對於企業資訊系統應用知識外，並在應用/實作課程中，老師輔導學生考取相關專業證照，藉以強化學生未來就業無縫接軌的能力，並加強學生自我競爭力。

課程組合：

必選修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群/分類
必修	MGT1031	企業電子化	3	
必修	MGT1033	服務科學與創新	3	
必修	MGT2092	雲端運算與服務	3	
必修	MGT3030	管理資訊系統	3	
必修	MGT3071	企業資源規劃-配銷模組	3	
必修	MGT3073	企業資源規劃-生產製造模組	3	
必修	MGT3079	企業資源規劃-財務會計模組	3	
選修	MGT3026	顧客關係管理	3	
選修	ITRA4036	電子商務	3	
選修	MGT4094	暑期校外專業實習(一)	1	
選修	MGT4095	暑期校外專業實習(二)	2	

取得資格總學分： 9

必修學分數： 6

選修學分數： 3

對應產業類別：

學程修課規則：

修讀對象

1. 本校學士班、進修學士班學生，不開放碩士班以上學生申請。
2. 具有經濟學、統計學、管理學等商學基礎課程之學生為宜。

取得微學程的修業規定

一、取得微學程之最低學分數：9 學分。

1. 學生需修習兩門必修課程(共六學分)，以及至少一門三學分選修課程，以完成微學程的修習要求。

二、承認微學程之科目學分

1. 科目名稱或內容相同者，承認學分數不得重複計算。
2. 修習之科目實際學分數超過微學程承認學分數，則以承認學分數計算。如實際學分數低於微學程承認學分數，則以實際學分數計算。

三、學生修滿規定之科目學分者，得依逢甲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要點第7點規定，經本微學程審查修畢學分確認後，由學校發給微學程證明書。

管理單位：商學院 / 企業管理學系